



王松苗接受专访，解读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中的亮点和热点内容

最高检办公厅主任王松苗解读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正当防卫 受法律鼓励保护

新华网北京3月12日电(记者于子茹)12日,最高检办公厅主任兼新闻办公室主任、新闻发言人王松苗接受专访,解读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中的亮点和热点内容。

报告11处数据下降
并不意味着检察监督力度减弱

“数据翔实是今年报告的一个显著特点。”王松苗介绍,今年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使用数据185个,比去年上升了38%。

据悉,在这些数据中,除公益诉讼检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工作是检察机关全新工作,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带来办案体制变化等有关数据无法进行比较外,其他数据全部与去年进行了同比,并且无论升降,都如实反映。

“全文共出现11处下降数字。”王松苗说,这些数据下降并不意味着检察监督力度的减弱。随着法治建设的全面加强,执法工作的日趋规范严格,有些方面的案件下降,有些方面的案件上升,都是正常的。

王松苗介绍,这些下降的数字,有的是因为犯罪态势发生变化,比如起诉严重暴力犯罪、多发性侵犯财产罪同比分别下降5.9%、6.9%;有的是因为有关方面采取综合整治措施取得成效,比如起诉涉医犯罪同比下降29%。有的是因为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加大审查把关力度,当严则严、当宽则宽,比如去年受理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小幅上升,但由于不捕、不起诉增加,实际批捕、提起公诉同比分别下降2.3%和0.8%。

监检衔接配合顺畅
相互制约行之有效

去年是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全面推开后的第一年。经过一年的时间,监察机关和检察机关的工作衔接如何?“用一句话来概括就是‘监检衔接配合顺畅,相互制约行之有效’。”王松苗告诉记者。

“最高检会同国家监察委员会制定了办理职务犯罪案件工作衔接办法、证据收集审查基本要求,确立严格的办案规范。对一些重大、疑难的职务犯罪案件,检察机关提前介入调查,围绕证据‘充分、确凿、合法’提出建议。”王松苗说,去年检察机关受理各级监察委员会移送职务犯罪16092人,审查后已起诉9802人。

“监察法规定的互相配合、互相制约原则得到落实。”王松苗告诉记者,各级监察委员会移送的案件,检察机关不起诉250人,退回补充调查1869人次,不起诉率、退查率同比均有下降。

“去年10月,修改后的刑事诉讼法赋予检察机关对司法工作人员部分职务犯罪的侦查权,共涉及14个罪

名。”王松苗补充介绍,为此,最高检专门发布《关于人民检察院立案侦查部分职务犯罪案件及相关程序的意见》,对各级检察机关依法履行职责、严格规范办案提出明确要求。

据介绍,去年11月以来,全国检察机关已经立案侦查71人。

公益诉讼检察
制度优势充分显现

2017年6月,全国人大常委会修改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正式建立公益诉讼检察制度。

王松苗说,公益诉讼是检察机关的一项新职能。一年来,全国检察机关共办理民事公益诉讼4393件、行政公益诉讼10.9万件。到去年11月底,100%的县级检察院办理了公益诉讼案件,实现全覆盖。

“在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中,检察机关坚持把诉前实现维护公益目的作为履职最佳状态。”王松苗表示,对因种种原因导致诉前检察建议不能落实的,检察机关依法提起诉讼,将提起诉讼做成最佳法治课堂。

据介绍,去年,检察机关共提起公益诉讼3228件,法院已判决1526件,支持检察机关起诉意见1525件。

一年来,公益诉讼检察的制度优势充分显现。王松苗告诉记者,检察机关通过办理公益诉讼案件,督促治理被污染损毁的耕地、湿地、林地、草原211万亩,督促清理固体废物、生活垃圾2000万吨;督促查处、回收假冒伪劣食品40万公斤,督促查处、回收假药和走私药品9606公斤;督促追回国有财产257亿元;追偿修复生态、治理环境费用30亿元。

检察机关对涉黑涉恶犯罪
从严从快批捕起诉

王松苗说,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检察机关对群众深恶痛绝的涉黑涉恶犯罪从严从快批捕起诉。去年,检察机关共批准逮捕涉黑犯罪嫌疑人11183人、起诉10361人,批准逮捕涉恶犯罪嫌疑人62202人、起诉50827人。

“我们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是黑恶犯罪一个不放过、不是黑恶犯罪一个不凑数,努力把每一件案件都办成优质高效、经得起法律和历史的铁案。”王松苗举例,侦查机关以涉黑涉恶移送审查起诉,检察机关不认定9154件;未以涉黑涉恶移送,依法认定2117件。

王松苗还表示,有“黑”往往就有“伞”,扫黑首先要除“伞”。“严肃追查‘保护伞’也是检察机关一直在做的。”据悉,去年检察机关共起诉黑恶势力犯罪背后的“保护伞”350人。可以说,检察环节一直在最大限度地

避免扫黑扩大化、办案下指标问题。

正当防卫是法律鼓励
和保护的行为

王松苗说,长期以来,受执法理念和执法环境等因素影响,各地对正当防卫尺度把握不够统一,立法设计的初衷在司法实践中并未得到充分实现,刑法第20条大部分时间处于“沉睡”状态。

“赵宇案,检察机关纠正‘相对不起诉’,作出‘绝对不起诉’处理。一个‘不起诉’替代另一个‘不起诉’,向公众传递了‘见义勇为不是犯罪’的明确信号。”王松苗告诉记者。

在谈及河北涞源反杀案时,王松苗也表示,检察机关不仅严把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适用法律关,让正当防卫“挺直腰杆”,还确立了对公民住宅的特殊保护。

“正当防卫是法律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利,不是‘以暴制暴’,而是‘以正对邪’,是法律鼓励和保护的行为。”王松苗说,对于正当防卫权的保护,不仅可以有效震慑不法侵害人甚至潜在犯罪人,而且可以鼓励人民群众勇于同违法犯罪作斗争、“该出手时就出手”。

最高检向教育部
发出第一号检察建议

近年来,性侵、拐卖、虐待、伤害未成年人犯罪持续多发,去年起诉50705人,同比上升6.8%。

“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是一项未来工程,我们举全国检察机关之力保护‘祖国的花朵’,在加强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措施。”王松苗说。

以最高检抗诉的齐某强奸、猥亵儿童案为例,王松苗说,齐某从有期徒刑十年被改判无期徒刑后,最高检还认真分析此类案件中反映的问题,向教育部发出建院以来第一号检察建议,同时请各省级检察院结合实际撰写检察建议,送给主管副省长和教育行政部门,并附送最高检的检察建议,共同推动未成年人司法保护。

“教育部高度重视,专门部署加强中小学(幼儿园)预防性侵害学生工作,并正式回函最高检,拟会同检察机关和有关部门共同做好校园安全的顶层设计。25个省市区党委和政府领导同志对落实检察建议作出批示。目前,性违法犯罪人员从业禁止、校园性侵害制报告、女生宿舍封闭管理等制度正在落实。”王松苗说。

此外,在内设机构改革中,最高检和各省级检察院均专设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机构,系统做好司法办案、犯罪预防、权益维护工作。

据新华社北京3月12日电 2018年,是检察机关职能调整、机构改革的关键一年——配合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积极适应反腐转隶,推进“四大检察”法律监督总体布局……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12日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作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透过工作报告呈现的“四大亮点”,新时代检察工作全面发展的路径清晰可见。

亮点一:
推进“四大检察”法律监督总体布局

内设机构改革后,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十个检察厅进入公众视野,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并行的法律监督总体布局形成。

“捕诉一体”解决批捕、起诉职能分别行使影响办案质效问题;分设民事、行政检察机构,着力解决“重刑轻民”问题;专设公益诉讼检察机构,忠实于公共利益代表的嘱托和法律赋权……

“四大检察”布局,让法律监督不断做实做强做优,更加全面协调充分。

一年来,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有序推进。报告显示,检察人员分类管理、检察官办案责任制不断完善;跨行政区划检察改革不断深化;2018-2022年检察改革工作规划涉及的46项改革举措备受关注。

一年来,监检衔接配合顺畅,互相制约原则有效落实。

检察机关受理各级监委移送职务犯罪16092人,已起诉9802人,不起诉250人。

“反贪反渎职能转隶后,检察机关仍然是反腐败斗争中的一支重要力量。”重庆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贺恒扬代表说,检察机关明确专门内设机构办理职务犯罪案件,制定办理监察机关移送案件办法,促进了监察程序与刑事诉讼程序的有效衔接。

亮点二:
勇闯中国特色公益诉讼检察之路

检察官作为公共利益的代表,公益诉讼制度瞄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重点领域问题,成为检察机关推进司法为民、社会治理的创新举措。

报告指出,检察机关全年共立案办理民事公益诉讼4393件、行政公益诉讼108767件。其中,涉及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59312件、食品药品安全41118件、英烈权益保护57件……

公益诉讼,让违法者必须为恢复受损公益“买单”。

报告显示,一年来,检察机关督促治理被污染损毁的耕地、湿地、林地、草原211万亩;督促清理固体废物、生活垃圾2000万吨;追偿修复生态、治理环境费用30亿元……

从用法治力量让“天更蓝水更清空气更清新”,到用法手段捍卫英烈尊严;从把诉前实现维护公益目的作为最佳状态,到将提起诉讼做成生动法治课……中国特色公益诉讼检察之路越走越宽阔。

亮点三:
秉持为民司法传递检察温情

“让群众点外卖更放心”“1796位检察长兼任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将心比心对待群众信访”……

报告中一个个关怀民生的工作举措,不断落地、落实,成为法治温度的生动注脚。

这是实实在在的责任担当——

回应社会对公平正义的期待,提前介入“昆山反杀案”,支持公安机关撤案;认定福州赵宇见义勇为致不法侵害人重伤依法不负刑事责任,让正当防卫“挺直腰杆”,昭示法不能向不法让步。

这是踏踏实实获得感——

报告显示,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检察机关批捕涉黑犯罪嫌疑人11183人,已起诉10361人,批捕涉恶犯罪嫌疑人62202人,已起诉50827人,起诉黑恶势力犯罪“保护伞”350人。

这是真切切切的法治关怀——

针对近年来涉未成年人犯罪的多发态势,检察机关全面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在最高检和各省级检察院专设未成年人检察机构;明确8类陷入困境未成年人可获国家司法救助;向教育部发出最高检第一号检察建议……

针对非法疫苗、外卖卫生、病死猪肉等民生关切的食物安全问题,报告显示,检察机关部署专项监督,5万余家不合格网络餐饮店铺得到整改。2018年,全国检察机关起诉制售有毒有害食品、假劣药等犯罪12360人。

亮点四:
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正

“检察监督不是零和博弈,监督与被监督目标一致,都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报告说。

全国各级检察机关忠诚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敢于监督、善于监督、依法监督、规范监督,努力守护社会公平正义的防线。

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

一年来,检察机关对涉嫌犯罪但无需逮捕的决定不批捕116452人,对犯罪情节轻微、依法可不判处刑罚的决定不起诉102572人,同步分别上升4.5%和25.5%。

坚持不解纠防冤错案件——

一年来,检察机关对不构成犯罪或证据不足的决定不批捕168458人、不起诉34398人,同比分别上升15.9%和14.1%。最高人民检察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的“李锦莲故意杀人案”“邹俊敏贩卖毒品案”均得到改判。

严把刑事案件“入口关”——

检察机关加强对刑事立案、侦查、审判、执行的监督,紧盯有案不立、有罪不究和不当立案、越权管辖等问题,督促侦查机关立案22215件、撤案18385件,同比分别上升19.5%和32%。

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假立功”“提钱出狱”等行为,检察机关充分发挥监督职能,让“暗箱操作”没有空间。报告显示,2018年,检察机关监督纠正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不当39287人次,同比上升38.9%。

11处数据下降!

最高检工作报告反映办案“大数据”

新华社北京3月12日电(记者陈菲 熊丰)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12日听取和审议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报告实事求是地反映了检察机关各项工作统计数据同比升降情况。其中显示,有11处数据出现下降。

“数据翔实是今年报告的一个显著特点。”最高人民检察院新闻发言人王松苗介绍,今年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使用数据185个,比去年上升了38%。

“全文共出现11处下降数字。”王松苗说,这些数据下降并不意味着检察监督力度的减弱。随着法治建设的全面加强,执法工作的日趋规范严格,有些方面的案件下降,有些方面的案件上升,都是正常的。

报告在附件中专门对此作了说明,指出有的是随着经济社会发展,犯罪态势发生变化,比如故意杀人、绑架等严重暴力犯罪发案数已连续多年下降,2018年起诉数同比下降5.9%;抢劫、抢夺、盗窃等多发性侵犯财产罪同比下降6.9%。

有的是在社会高度关注下,有关方面采取综合整治措施取得成效,比如经过持续严惩暴力伤医、在医院聚众滋事等犯罪后,去年起诉数同比下降29%。

有的是因为检察机关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加大了审查把关力度,比如去年受理审查逮捕、审查起诉数同比分别上升0.4%和0.8%,审查后不批捕、不起诉数同比分别上升10.8%和22.3%,因此实际批捕、起

诉数同比分别下降2.3%和0.8%。

有的则表明有关机关工作质量较高,比如监督社区矫正人员脱管漏管同比下降36.8%,体现出社区矫正监管措施更加完善;职务犯罪不起诉率、退查率同比下降9.5和37个百分点,体现出监察委办案质量较高。

说明同时指出,有的数据下降,则意味着某方面工作需加强,比如提出行政抗诉同比下降15.8%,下一步需加大监督力度。此外,公益诉讼检察工作2017年7月全面推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司法救助工作助力脱贫攻坚等去年刚开展,而且有的数据过去没有专项统计,因此相关数据无法进行同比。